



十八、企业类型声明函

18.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包号：1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货物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的广东省深圳市消防救援支队2025年消防装备采购项目五（包1-包6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道路救援智能警戒装置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市九航消防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3人，营业收入为2083.9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05.6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2. 应急救援定向强声器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广州高得科技技术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7人，营业收入为450.2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850.37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；
3. 警戒筒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东莞市年年旺智能户外用品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2人，营业收入为1012.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22.5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4. 警戒带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市九航消防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3人，营业收入为2083.9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05.6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5. 扩音器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浙江大厚电子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398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91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6. 消防员防蜂服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抚顺澳丰安全防护装备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55人，营业收入为4741.0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16.8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7. 漏电检测仪（二档），属于工业行业；制造商为深圳市九航消防科技有限公司，从业人员43人，营业收入为2083.9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305.66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深圳市九航消防科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1月6日



附：工业和信息化部官网进行中小企业规模类型自测（网址 <https://www.miit.gov.cn/>）查询结果